

南昌市东湖区扬农管理处 2023年度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东湖区委 东湖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东发〔2019〕12号）及《东湖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东财绩〔2020〕3号）精神，根据《东湖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度单位自评及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现决定开展2023年度部门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现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根据省政府《关于印发 2022 年民生实事工程安排方案的通知》（赣府发〔2022〕4号），特此设立“区本级专项”项目。

2. 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该项目主要用于区各部门下拨的经费，杨农管理处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始终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及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江西时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导，瞄准“五个东湖”建设目标，着力把握“稳”的节奏、保持“进”的势头、推动“高”的质量，统筹推进党建、稳定、经济、民生等各项中心工作。

3.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资金投入

2023年度区本级专项的全年预算数为2049.02万元，其中：当年财政拨款2049.02万元，截止2023年12月31日，实际支出37.77万元，预算资金执行率为1.84%。

（2）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23年区本级专项到位金额为2049.02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3）资金使用情况分析

2023年支出金额为37.77万元，执行率为1.84%。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

在做稳发展上持续发力，谋求更大跨越。加大保税力度，稳住现有企业。建立档案，紧盯引进重点税源户，对现有企业进行走访，了解企业的经营情况及存在的问题，及时为企业排忧解难，确保重点税源户不流失。提升服务水平，营造良好环境。狠抓项目管理，提升投资增长后劲。一是抓重大项目的引进和开工；二是瞄准引进的优质企业，主动出击推进项目的进一步落实。

在做美城市上持续发力，争取更大成效。继续打好街面秩序大攻坚、社区环境大攻坚、垃圾分类大攻坚、污染防治大攻坚、门前三包大攻坚五大攻坚战，加强土地管控，加大巡查力度，坚决遏制违法用地、违法建设行为。坚持“绿水

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持续深入开展农村人居环境专项整治行动，坚决打赢环境综合整治的攻坚战、整体战、决胜战。坚持动态抓、抓动态，反复抓、抓反复，重点抓、抓重点，倡导人人参与、人人监督、人人共享，打造“干净整齐、畅通有序、文明礼让、和谐宜居”的城乡面貌。继续按照要求开展文明城创建工作，文明创建只有起点没有终点，牢固树立“创建永远在路上”的理念，在保常态、见长效上下真功夫，着力推动文明创建工作融入日常、严在平常、干在经常。

在做实民生上持续发力，力争更大作为。加大民生投入，坚持“保基本、补短板、兜底线”的原则，在经济发展和民生改善的结合处发力，统筹资金用于优先保障民生的重点领域，加大政策倾斜、财力倾斜，以更大力度、更实举措保障和改善民生。办好民生实事，统筹推进各项民生实事。加快、准确配合做好2011年垦区危房改造室外附属工程审计决算工作；继续做好2013年垦区危房改造工程供电施工质量监督及服务工作及本项目的竣工验收备案工作；加快推进扬农路延伸段道路提升改造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工作；持续落实好辖区居民危旧房屋修缮审批工作；落实做好我处8处小沟渠修缮改造计划工作。

2. 阶段性目标

本次绩效评价从项目执行过程中的投入、管理制度建设、资金使用规范性、项目资金的使用和产出效果等多个方面，全面评价项目绩效状况。目的是为今后项目实施方向及管理方式改进提供指导，逐步树立以结果为导向的预算观。针对项目执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不足，提出针对性改进意见，以促进项目单位的项目管理水平，提升政策实施效果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为预算资金安排和完善提供参考。评价范围是区本级专项2049.02万元，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 绩效评价原则

南昌市东湖区扬农管理处2023年区本级专项支出绩效评价将严格遵守科学规范原则、独立公正原则、绩效相关原则以及简便有效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区本级专项绩效评价工作采取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评价方法，由第三方按照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具体实施评价工作。

（2）独立公正原则。第三方作为独立的第三方，遵循真实、客观、公正的原则完成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并接受执业监督。

（3）绩效相关原则。区本级专项绩效评价重点对被评价项目财政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评价结果反映项目

支出与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在以评价绩效为主的情况下，适当延伸至项目的投入与过程管理。

（4）简便有效原则。区本级专项绩效评价尽量简化优化工作程序，尽量减少委托方、项目实施单位工作负担，通过科学合理的工作方式与方法，在全面分析基础材料，并在与委托方、项目实施单位充分沟通的基础上，着力保障绩效评价工作本身的“绩效”。

3. 评价指标体系

（1）指标体系

区本级专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是根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原则和项目特点，同时结合《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赣财绩〔2022〕9号）有关要求设置，指标体系包括决策、过程、产出及效益，满分为100分，其中：

①决策：分值15分，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个方面评价项目立项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以及资金分配合理性等内容。

②过程：分值25分，从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个方面评价项目资金管理和使用合规性、业务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等内容。

③产出：分值40分，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四个方面考核和评价项目产出情况。

④效益：分值20分，从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和服务对象满意度四个方面综合评价资金投入后产生的效益。

（2）总体设计思路

绩效评价指标是衡量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的考核工具。区本级专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设置遵循以下原则：

①相关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与绩效目标有直接联系，能够恰当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

②重要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优先使用最具项目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

③系统性原则。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系统反映项目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

④经济性原则。数据的获得应考虑现实条件和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

（3）指标体系设计思路

区本级专项绩效评价三级指标的设置结合了项目的实际，与项目的年度工作目标和预算安排紧密关联，相关数据的采集渠道较为便捷有效，设置了二级指标，三级指标和评价标准较为细化且科学合理，指标设置符合以下要求：

一是指向明确。区本级专项绩效评价的三级指标与项目相应的财政支出范围、方向、效果密切相关。

二是具体细化。区本级专项绩效评价的三级指标从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社会效益、和可持续效益等方面进行细化，大部分指标可以定量表述。

三是合理可行。区本级专项绩效评价三级指标的设置符合客观实际，相关数据的采集方法是合理可行的。

(4) 评价依据

1.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2. 《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3. 《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号)；

4. 《中共江西省委 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赣发〔2019〕8号)；

5. 按照《东湖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度单位自评及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

3. 评价方法

区本级专项绩效评价主要采用(但不限于)比较法，即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进行比较的方法。评价结果分为四档：综合得分在90-100分(含90分)为优，综合得分在80-90分(含80分)为良，综合得分在60-80分(含60分)为中，综合得分在

60分以下为差。区本级专项绩效评价采用定性评价和定量评价相结合的评价方式。

4. 评价标准

按照区财政关于印发《东湖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度单位自评及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参照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赣财绩〔2022〕9号）制定了《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开展2023年项目支出绩效评价。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在了解项目概况、管理制度、资金流程等基础上，完成了绩效评价方案，明确了本次绩效评价的目的、方法、评价的原则、评价标准、时间安排等。评价组严格按照工作方案，通过前期准备、实地核查、满意度调查、数据分析和报告撰写等环节，顺利完成了本次绩效评价报告工作。具体工作过程如下：

（1）前期准备

本次绩效评价的前期准备工作阶段，先后完成了人员组织、资料准备、工作方案的确定及证据收集方式的确认等一系列工作。

（2）实地核查

项目实施核查阶段主要核查事项包括专项资金的拨付以及使用明细，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及电话回访单位项目的具体执行情况，为后续分析及报告撰写做好铺垫。

(3) 满意度调查

为客观评价2023年度区本级专项支出的社会效果，评价小组引入满意度调查指标，通过对项目资金实际受益者进行问卷调查，收集意见与建议。

(4) 数据分析及撰写报告

评价小组汇总整理评价资料，结合现场检查的情况进行综合分析评价，提出改进建议，撰写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经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审核后上报。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 评分情况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指标偏离原因及扣分说明
决策过程	40	项目立项	10	立项依据充分性	5	5	
				立项程序规范性	5	5	
		绩效目标	6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2	
		资金投入	6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3	
		资金管理	6	资金到位率	3	3	
				预算执行率	3	0	
			6	资金使用合规性	6	6	
		组织实施	6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1	
制度执行有效性	3			3			

产出	50	产出数量	1	违章搭建数量	1	1	
			1	开展党员活动次数	1	1	
			1	食品安全信息员人数	1	1	
			1	文明创建点位	1	1	
			1	C、D类危房数量	1	1	
			1	辖区困难党员人数	1	1	
			1	党建指导员人数	1	1	
			1	五经普辖区普查户数	1	1	
			1	开展大扫除、辖区卫生整治活动次数	1	1	
			1	关工委专职委员人数	1	1	
			1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有奖监护人员数	1	1	
			1	新文明实践站所数	1	1	
			1	人才专项大学生基层专干人数	1	1	
			1	开展计划生育及卫生健康的等主题的宣传活动的	1	1	
			1	社区网格数	1	1	
		产出质量	2	控制违章搭建完成率	2	2	
			2	食品安全信息员通讯费发放完成率	2	2	
			2	党建标准化建设合格率	2	2	
			2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有奖监护人员补贴发放完成率	2	2	
			1	五经普辖区普查户数覆盖率	1	1	
1	开展关心下一代工作完成率		1	1			

			1	辖区文明创建工作完成率	1	1	
			1	人才专项大学生基层专干工资福利待遇发放完成率	1	1	
			1	完成辖区C、D危房的鉴定	1	1	
			1	卫生健康等宣传活动完成率	1	1	
			1	走访困难党员完成率	1	1	
		产出时效	2	年内完成五经普工作	2	2	
			2	关工委专职委员补贴发放及时率	2	2	
			2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有奖监护人员补贴发放及时率	2	2	
			1	年内完成党建标准化建设工作	1	1	
			1	人才专项大学生基层专干工资福利待遇发放及时率	1	1	
			1	年内完成辖区C、D危房的鉴定	1	1	
			1	食品安全信息员通讯费发放及时率	1	1	
		产出成本	0.5	食品安全信息员通讯经费成本控制标准	0.5	0.5	
			0.5	卫计服务工作成本控制标准	0.5	0.5	
			0.5	C、D类危房鉴定经费成本控制标准	0.5	0.5	
			0.5	社区党组织标准化建设和党组织工作经费成本控制标准	0.5	0.5	
			0.5	关工委专职委员经费成本控制标准	0.5	0.5	
			0.5	新文明实践站所经费成本控制标准	0.5	0.5	
			0.5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有奖监护人员补贴成本标准	0.5	0.5	
			0.5	人才发展专项经费成本控制标准	0.5	0.5	

			1	文明创建工作经费成本控制标准	1	1	
			1	社区网格化工作经费成本控制标准	1	1	
			1	耕地及汛期应急小农水建设等成本控制标准	1	1	
			1	早稻种植经费成本控制标准	1	1	
			1	上级转移支付资金成本控制率	1	1	
			1	执法中队队员经费成本控制标准	1	1	
效益	10	经济效益	1	关工委专职委员收入	1	1	
			1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有奖监护人员的收入	1	1	
			1	早稻种植户的收入	1	1	
			1	食品安全信息员收入	1	1	
		社会效益	1	消除C、D类危房安全隐患	1	1	
			1	提高社区居民健康检查意识	1	1	
			1	有效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	1	1	
			1	有效帮助辖区家庭困难的青少年解决问题	1	1	
		生态效益	1	辖区卫生环境有所提升	1	1	
		可持续影响	-	-	-	-	
		满意度	1	辖区居民满意度	1	1	
		总分	100		100		100
评价等次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2) 评价结论

根据部门评价绩效评分细则，南昌市东湖区扬农管理处严格按照经费管理原则管理和使用，严格执行预算管理、防止各种违反财经纪律的行为、保障重点、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的原则，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区本级专项绩效评价得分为93分，评价等级为“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项目决策情况 (22分)

(1) 项目立项 (10分, 得10分)

该项目通过部门内部讨论，严格按照程序进行项目的预算申报，并根据项目实际需要和本年度计划工作内容，设定了绩效目标，且目标明确，与预算确定的投资额相匹配。因此，项目有据可依，具有规范性。

(2) 绩效目标 (6分, 得4分)

按照区财政的要求，南昌市东湖区扬农管理处编制了区本级专项年度绩效目标，项目目标设定考核指标设立不够细化，不够清晰。

(3) 资金投入 (6分, 得6分)

1、预算编制科学性

区本级专项资金的主要来源是财政拨款。南昌市东湖区扬农管理处按时向财政报送当年项目申报材料。财政根据预算管理相关规定确定区本级专项预算金额。

综上所述，区本级专项的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预算确定的资金量与区本级专项的年度任务相匹配。

2、资金分配合理性

区本级专项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实际相适应。

(二) 项目过程情况 (18分)

(1) 资金管理 (12分, 得9分)

①资金到位率：2023年区本级专项全年预算资金2049.02万元，专项资金实际到位2049.02万元，到位率100%。

②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37.77万元，执行率为1.84%

③资金使用合规性：该项目严格按照南昌市东湖区扬农管理处财务管理制度，实行专款专用。该项目资金的申请、审核、拨付规范、不存在杜绝挤占、挪用等违规行为。

(2) 组织实施 (6分, 得4分)

①管理制度健全性：为了规范内部控制，合理保证项目资金安全，南昌市东湖区扬农管理处根据《财务管理制度》的要求进行业务及资金规范管理。

②执行制度有效性：项目实施单位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项目实施单位能够按照事前审核、事中追踪、事后问效的监督工作制度。确保财政性专项资金使用安全、规范、有效。能够执行各类财政性专项

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和制度，实行专人管理、专账核算、专款专用，确保资金支出的合法性、真实性，并建立、健全和完善专项资金内部管理制度。

（三）项目产出情况（50分）

（1）数量指标（15分，得15分）

指标1：违章搭建数量。设立年度指标为=0个，实际完成0个。

指标2：开展党员活动次数。设立年度指标为 ≥ 4 次，实际完成4次。

指标3：食品安全信息员人数。设立年度指标为=4人，实际完成4人。

指标4：文明创建点位。设立年度指标为=2社区/河堤，实际完成2社区/河堤。

指标5：C、D类危房数量。设立年度指标为 ≥ 1 处，实际完成1处。

指标6：辖区困难党员人数。设立年度指标为 ≥ 1 人，实际完成1人。

指标7：党建指导员人数。设立年度指标为=1人，实际完成1人。

指标8：五经普辖区普查户数。设立年度指标为 ≥ 100 户，实际完成100户。

指标9：开展大扫除、辖区卫生整治活动次数。设立年

度指标为 ≥ 10 次，实际完成10次。

指标10：开展大扫除、辖关工委专职委员人数。设立年度指标为=1人，实际完成1人。

指标11：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有奖监护人员数。设立年度指标为 ≥ 2 人，实际完成2人。

指标12：开新文明实践站所数。设立年度指标为=3个，实际完成3个。

指标13：人才专项大学生基层专干人数。设立年度指标为=1人，实际完成1人。

指标14：开展计划生育及卫生健康的等主题的宣传活动的。设立年度指标为 ≥ 2 次，实际完成2次。

指标15：社区网格数。设立年度指标为 ≥ 2 次，实际完成2次。

(2) 质量指标（15分，得15分）

指标1：控制违章搭建完成率。设立年度指标为=100%，实际完成100%。

指标2：食品安全信息员通讯费发放完成率。设立年度指标为=100%，实际完成100%。

指标3：党建标准化建设合格率。设立年度指标为 $\geq 95\%$ ，实际完成95%。

指标4：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有奖监护人员补贴发放完成率。设立年度指标为=100%，实际完成100%。

指标5：五经普辖区普查户数覆盖率。设立年度指标为=100%，实际完成100%。

指标6：开展关心下一代工作完成率。设立年度指标为 $\geq 90\%$ ，实际完成90%。

指标7：辖区文明创建工作完成率。设立年度指标为 $\geq 95\%$ ，实际完成95%。

指标8：人才专项大学生基层专干工资福利待遇发放完成率。设立年度指标为=100%，实际完成100%。

指标9：完成辖区C、D危房的鉴定。设立年度指标为 $\geq 95\%$ ，实际完成95%。

指标10：卫生健康等宣传活动完成率。设立年度指标为 $\geq 95\%$ ，实际完成95%。

指标11：走访困难党员完成率。设立年度指标为=100%，实际完成100%。

(3) 时效指标（10分，得10分）

指标1：年内完成五经普工作。设立年度指标为=100%，实际完成100%。

指标2：关工委专职委员补贴发放及时率。设立年度指标为=100%，实际完成100%。

指标3：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有奖监护人员补贴发放及时率。设立年度指标为 $\geq 95\%$ ，实际完成95%。

指标4：年内完成党建标准化建设工作。设立年度指标

为=100%，实际完成100%。

指标5：人才专项大学生基层专干工资福利待遇发放及时率。设立年度指标为=100%，实际完成100%。

指标6：年内完成辖区C、D危房的鉴定。设立年度指标为 $\geq 90\%$ ，实际完成90%。

指标7：食品安全信息员通讯费发放及时率。设立年度指标为=100%，实际完成100%。

(4) 成本指标（10分，得10分）

指标1：食品安全信息员通讯经费成本控制标准。设立年度指标为=1200元/人/年，实际完成1200元/人/年。

指标2：卫计服务工作成本控制标准。设立年度指标为 ≤ 4 万元，实际完成4万元。

指标3：C、D类危房鉴定经费成本控制标准。设立年度指标为 ≤ 20000 元，实际完成20000元。

指标4：社区党组织标准化建设和党组织工作经费成本控制标准。设立年度指标为=10万元/社区，实际完成10万元/社区。

指标5：关工委专职委员经费成本控制标准。设立年度指标为=7200元/人/年，实际完成7200元/人/年。

指标6：新文明实践站所经费成本控制标准。设立年度指标为 ≥ 3000 元/所/年，实际完成3000元/所/年。

指标7：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有奖监护人员补贴成本标准。

设立年度指标为“每月年度0级2人，3级1人；2500*2 3500”，实际完成“基本达成目标”。

指标8：人才发展专项经费成本控制标准。设立年度指标为=61749.72元，实际完成61749.72元。

指标9：文明创建工作经费成本控制标准。设立年度指标为=1万元/社区，实际完成1万元/社区。

指标10：社区网格化工作经费成本控制标准。设立年度指标为=1万元/社区，实际完成1万元/社区。

指标11：耕地及汛期应急小农水建设等成本控制标准。设立年度指标为≤10万元，实际完成10万元。

指标12：早稻种植经费成本控制标准。设立年度指标为≤10160元，实际完成10160元。

指标13：上级转移支付资金成本控制率。设立年度指标为≤102.2万元，实际完成102.2万元。

指标14：执法中队队员经费成本控制标准。设立年度指标为=2000人/月，实际完成2000人/月。

（四）项目效益情况（10分）

（1）经济效益（4分，得4分）

指标1：关工委专职委员收入。设立年度指标为“增加”，实际完成“基本达成目标”。

指标2：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有奖监护人员的收入。设立年度指标为“增加”，实际完成“基本达成目标”。

指标3：早稻种植户的收入。设立年度指标为“增加”，实际完成“基本达成目标”。

指标4：食品安全信息员收入。设立年度指标为“增加”，实际完成“基本达成目标”。

(2) 社会效益（4分,得4分）

指标1：消除C、D类危房安全隐患。设立年度指标为“有效消除”，实际完成“基本达成目标”。

指标2：提高社区居民健康检查意识。设立年度指标为“有效提高”，实际完成“基本达成目标”。

指标3：有效发挥党员先锋带头作用。设立年度指标为“有效发挥”，实际完成“基本达成目标”。

指标4：有效帮助辖区家庭困难的青少年解决问题。设立年度指标为“有效帮助”，实际完成“基本达成目标”。

(3) 生态效益（1分,得1分）

指标1：辖区卫生环境有所提升。设立年度指标为“有所提升”，实际完成“基本达成目标”。

(4) 服务对象满意度（1分,得1分）

指标1：辖区居民满意度。设立年度指标为 $\geq 90\%$ ，实际完成90%。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主要经验及做法

通过开展绩效评价，了解资金管理使用情况和资金主管

部门履职尽责取得的工作成效，及时发现政策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进一步优化政策举措、合理安排资金和强化经费管理提供了决策依据。

(2)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项目所设置的项目绩效指标，指标单一且未进行细化、量化，对项目实施的目标没有明确指向，对工作内容无法做到精确衡量，难以量化；绩效目标对于工作开展的方向、资金开支的范围所起到的指导作用，细化、量化的绩效指标可以更好的辅助项目工作的开展。

六、有关建议

1. 强化绩效管理，落实绩效管理制度。强化预算编制，结合实际，合理制定年初绩效目标。同时，加强事前、事中、事后监督，严格按照预算执行进度进行绩效管理。

2. 科学设置绩效目标，提高绩效评价的可靠性。建立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体系，依据设定的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满意度指标，质量指标等指标，全面衡量预算执行的效果，做到既注重成绩，更注重效果。